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1-55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秦川机床	股票代码	0008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静	马红萍	
办公地址	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陕西省宝鸡市姜谭路22号	
电话	0917-3670837	0917-3670654	
电子信箱	lijing@qinchuan.com	zhengquan@qinchuan.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89,063,269.36	1,816,758,739.57	6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893,512.35	53,337,838.81	28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3,672,163.77	11,824,344.67	94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554,626.17	-16,695,252.07	828.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84	0.0769	288.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84	0.0769	288.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6%	2.47%	6.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24,739,323.01	9,269,696,535.86	-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67,182,980.20	2,153,162,411.16	9.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94%	110,499,048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9%	101,196,554			
王为	境内自然人	2.55%	17,675,937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	14,127,275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	13,720,639			
李素霞	境内自然人	1.06%	7,374,000			
吴鸣霄	境内自然人	0.92%	6,349,500			
李树荣	境内自然人	0.78%	5,419,300			
陆有飞	境内自然人	0.59%	4,109,000			
陆家奕	境内自然人	0.45%	3,13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陕西法士特汽车传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关联关系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年上半年机床工具行业重点联系企业统计数据显示，1-6月份我国机床工具行业整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5.7%，对比 2019 年同期的增幅也达到 25%以上，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和 2019 年同期的增幅，都远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我国机床工具行业上半年经济运行继续保持平稳增长，盈利能力稳定回升。（数据来自中国机床工具行业重点联系企业月度统计分析报告）

秦川机床作为我国机床工具行业龙头企业，2021年上半年来以“5221”战略为发展目标，以经营高质量、产品高端化为发展主线，深入开展“蓝海行动”，加快建设重点项目，持续优化产业布局，经营业绩创造了历史同期最好水平。公司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9.89亿元，同比增长64.53%；利润总额2.54亿元，同比增长167.2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07亿元，同比增长287.89%。

2、2020 年 8 月 7 日，本公司与法士特集团签订了《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二〇二〇年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公司拟以3.88元/股的价格向法士特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600万股（含本数，下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9,928万元，用于高端智能齿轮装备研制与产业化项目、高档数控机床产业能力提升及数字化工厂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021年7月30日，本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0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600万股新股。

2021年8月20日，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0,600万股，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28万元。

截至本报告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未完成全部发行工作。

3、本报告期公司与长安汇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股权交易合同》，向其公开转让公司持有的秦川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40%股权和深圳秦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60%股权，增加归母净利润63,792,208.58元。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严鉴铂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1-53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直接或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8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视频和通讯方式参会6人）。本次会议经过半数董事推举，由董事李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陕西省国资委《省属企业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及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陕西省国资委《省属企业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内容，对总经理及总经理办公会的职责、审批权限等内容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3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1-54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直接或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名（其中1名监事刘源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华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1、2项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2项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三聚环保 公告编号:2021-078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聚环保	股票代码	3000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华锋	张冠卿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12层	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12层	
电话	010-82685562	010-82685562	
电子信箱	investor@sanju.cn	investor@sanju.cn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66,378,074.06	2,762,015,305.29	25.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0,706,303.82	-254,864,500.32	-2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12,691,819.44	-266,071,226.12	-5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637,528.70	-493,764,059.64	13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07	-0.1085	-2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07	-0.1085	-29.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2.68%	-1.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838,826,789.48	18,889,296,831.40	-2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56,370,245.83	8,125,679,361.75	-4.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2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48%	692,632,562	0	质押	227,612,994
林科	境内自然人	6.04%	142,005,672	0	质押	139,935,026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4%	134,908,721	0		0
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8%	121,692,751	0	质押	0
张雪凌	境内自然人	1.50%	35,339,874	0	质押	32,456,990
上海弘象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26,810,064	0		0
刘雷	境内自然人	1.04%	24,325,991	18,244,493	质押	12,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21,977,733	0		
北京人人众科科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21,772,041	0		
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司－银叶弘玉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14,967,25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2、林科与张雪凌是配偶关系；3、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北京海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92,632,562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520,923,76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71,708,802股；2、北京中恒天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21,692,751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59,305,258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62,387,493股；3、常州京泽永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4,900,964股，其中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4,900,964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9三聚Y1	112899	2019年04月30日	2022年04月29日	33,300	7.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41.76%	48.2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0.41	-0.16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秉承“天蓝、水清、地沃、人善”的理念，在北京市海淀区国资的大力支持下，按照国家优化能源结构、改善生态环境、发展循环经济的产业发展思路，依托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和产品，为绿色能源和循环经济供新技术和新产品，为能源与石油化工、煤化工行业提供先进催化剂与净化剂、工艺技术、核心装备以及工程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坚持技术创新驱动发展，完善产业技术服务体系，优化经营管理模式，推进专业化、产业化发展，全面提升在国际国内市场的竞争力。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

（1）环保新材料及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亚洲最大的催化剂和净化剂生产基地，主要产品有脱硫净化剂、脱硫催化剂、其他净化剂（脱氯剂、脱砷剂）、特种催化剂材料及催化剂等四大系列百余个品种。主要应用于煤化工、石油化工、天然气化工等能源化工行业的产业升级及节能环保改造，涉及气体净化、化学品合成、产品精细深加工等领域。依托先进的环保材料，公司同时提供设计、设备、安装和运营的“一站式”气体净化整体解决方案。

（2）化石能源产业综合服务。依托公司自主和合作研发的核心技术和集成技术，为能源化工行业的产业转型升级、节能环保治理和绿色发展，提供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和综合服务，涉及焦化产业转型升级、合成氨和传统煤化工装置改造、劣质重油深加工等方面的原料分级高效利用、转化过程优化、尾气综合处理及利用等领域。主要业务模式包括专有技术许可，专有净化剂、催化剂、成套工艺和核心装备的提供，工程设计、工程建设、生产运行管理及综合技术服务等。

（3）生态农业与绿色能源服务。依托公司的生物质利用核心技术，提供农作物秸秆等生物质循环利用的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业务包括以秸秆炭化生产炭基复合肥、土壤改良剂等成套技术和产品为主的技术许可、成套工艺、核心装备、工程设计、装置建设及相关运营服务；以及自主投资建设和运营相关生产装置，生产和销售炭基复合肥、土壤改良剂等系列产品，形成新型的生态农业服务模式。

（4）油气设施制造及综合服务。为能源化工行业提供模块化设备及技术支持服务。包括制造和销售海洋工程及重型装备、油气处理及石油化工成套装置、船舶建造服务及新能源装备建造服务等。

（5）贸易增值服务。为能源化工企业的清洁能源产品和精细化工产品提供原料优化、物流管理、产品高附加应用的增值服务。包括为客户优化原料、搭建煤炭和油品供应链合作平台、构建区域化贸易体系，对客户的原料和产品提供综合服务等，降低客户的运营成本，提升企业的经济效益。依托公司的先进生物燃料生产技术，以废弃生物质为原料，联合合作企业生产并销售国际市场紧缺的新型生物燃料。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46,637.81万元，较上年同期276,201.53万元上升25.50%；营业利润-31,790.31万元，较上年同期-32,841.49万元上升3.2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3,070.63万元，较上年同期-25,486.45万元下降29.76%。

报告期，全球经济在疫情中维持振荡上行态势，受美元扩张和供给端复苏缓慢影响，大宗商品的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上涨。随着美国重回巴黎协定，国内首次提出“碳达峰、碳中和”时间表并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全球对控制气候变化、可再生能源利用达到了空前的共识，也展现出了更加美好的发展前途。公司在报告期内充分抓住市场机遇，继续坚定的实施战略转型，加快绿色能源领域核心资产的推进，并积极做好化学品的生产运营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推进山东三聚一期40万吨/年生物能源项目的整体实施工作，顺利完成了项目建设。公司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办理项目开车手续，实施了首次开车试生产，并对装置进行了消缺完善，截至目前，已经实现了装置再次开车，并生产出合格的生物燃料产品。公司还积极与其他企业合作，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扩大生物燃料产量和市场份额。报告期累计生产生物燃料产品1.48万吨，销售2.13万吨。

催化净化业务一体化改革卓有成效，实现了生产-销售融会贯通，形成一体化面向市场的运营体系。报告期公司保持了剂种生产和销售的稳定，同时确立了15个产业重点项目，涉及产业可持续发展的研发、生产、技术引进、市场等领域，力求通过合作创新，拓展剂种生产和销售领域。

报告期，随着大宗化工产品价格复苏，公司化学品业务整体经营情况转好。三聚家景抓住LNG、液氨价格上涨机遇，多产多销，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净利润大幅增加。大庆三聚苯乙烯和新戊二醇装置均保持了高负荷生产，整体工艺指标处于最佳状态，产量较去年同期显著增加，整体工艺指标处于优异状态，主营业务收入、利润大幅增加。

报告期，巨涛公司精心组织在手重点项目的执行，确保按时保质交付；大力推进市场开发工作，为以后年度的工作量打下基础。得益于巨涛公司在市场开拓中深耕细作取得成效，以及近年来海洋工程、风电装备等的快速发展，巨涛公司在手执行的重点项目增加，项目进度按期完成，可确认收入项目增多。

报告期，公司继续优化资产结构，突出主业，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公司完成了宝聚科技和三聚能源的股权转让工作，对全资子公司三聚环保（香港）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公司继续推进规范化管理，以提升企业经济效益和管理水平、全员预算管理、推进经营目标责任制、落实安全生产环保职业健康主体责任等为抓手，夯实管理，促进企业的规范化运营。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生物能源业务，力求实现山东三聚生产装置的稳定运行，并继续推进与其他企业合作，尽快扩大生物燃料产量。推进催化净化业务重点创新项目的实施，加快新技术、新产品和新市场的推广力度。抓住大宗商品行情较好的时机，保持化学品的高负荷、安全生产，最大化创造效益。

2、自2021年06月30日起巨涛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持有巨涛股权比例不变。公司与巨涛业务相对独立，调整是因公司对巨涛投资由控制变为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巨涛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详见公司于2021年07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张鹏程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072 股票简称:三聚环保 公告编号:2021-079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21年08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9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日丰股份	股票代码	0029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兆滨	黎宇晖	
办公地址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园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园	
电话	0760-85115672	0760-85115672	
电子信箱	rfgf@rfcable.com.cn	rfgf@rfcable.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12,592,325.40	720,851,631.26	10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452,798.18	50,233,374.42	5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090,106.46	50,602,710.56	4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679,154.54	-7,285,311.69	-3,01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9	13.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9	13.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5.22%	2.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84,725,900.78	1,450,487,929.30	6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9,390,373.91	1,028,784,834.37	15.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7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冯就景	境内自然人	60.49%	147,228,059	147,228,059	质押	107,953,760
李强	境内自然人	2.96%	7,206,912	7,206,912		0
冯宇华	境内自然人	1.86%	4,527,600	4,527,600		0
罗永文	境内自然人	1.79%	4,345,426	4,345,426		0
王雪茜	境内自然人	1.72%	4,175,286	0		0
孟兆滨	境内自然人	1.12%	2,733,777	2,733,777		0
张海燕	境内自然人	1.06%	2,590,006	0		0
尹建红	境内自然人	1.03%	2,506,000	0		0
李泳娟	境内自然人	0.41%	1,002,791	1,002,791		0
郭士尧	境内自然人	0.34%	835,658	835,65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冯宇华先生系冯就景先生之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冯就景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罗永文先生系冯就景先生配偶之兄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冯就景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收购天津有容蒂康通讯技术公司100%股权，交易完成后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此次交易价格为壹亿柒仟伍佰万元人民币。通过本次收购，扩大公司产品市场规模，驱动公司成长，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行业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8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651号”文核准，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02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0.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2,570,4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1,370,4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1,20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4月30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9】G14003650756号”《验资报告》。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号）核准，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8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8,354,716.9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1,645,283.02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26日全部到账。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327003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52,570,4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71,200,000.0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98,626,757.37
减：期末尚未赎回的未到期理财产品	80,000,000.00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997,495.13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570,737.76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7,570,737.76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80,000,000.00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余额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71,645,283.02
减：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项目投资额	2,074,906.50
减：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41,858,973.09
减：期末尚未赎回的未到期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9,781.2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7,931,184.72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7,931,184.72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200,000,000.00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公司为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分别为：兴业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账号为396000100100516344的专用账户、交通银行中山分行西区支行账号为484600500018800034596的专用账户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账号为757900854410628的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19年5月会同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中山分行营业部	396000100100516344	3,019,756.97
交通银行中山分行西区支行	484600500018800034596	969,999.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	757900854410628	83,580,981.48
合计	/	87,570,737.76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公司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用户，分别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账号为44310501040033856的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账号为757900854410966的专用账户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账号为661374318485的专用账户。公司已于2021年4月会同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石岐支行	44310501040033856	117,508,349.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757900854410966	10,054,910.8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661374318485	100,000,000.00
合计	/	227,563,260.1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分别详见附件1《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及附件2《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

2021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37,12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10.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62.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装备柔性电缆及节能家电环保配线组件项目	否	27,120.00	27,120.00	2,510.75	19,862.68	73.24%	2020/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120.00	37,120.00	2,510.75	29,862.68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37,120.00	37,120.00	2,510.75	29,862.6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持续推进高端装备柔性电缆及节能家电环保配线组件项目的建设，部分项目已投产，预计2021年10月完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0年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调整募投项目内部资金投入计划及适当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高端装备柔性电缆及节能家电环保配线组件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实施地点变更为公司所在地广东省中山市广丰工业园和中山市西区隆平社区。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选址在安徽日丰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安徽蚌埠国家级高新技术开发区内实施是基于公司上市前的市场情况制定的，目的是依托其地理优势，与安徽及其周边地区的众多家电生产企业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能够高效、快速的响应客户需求，缩短公司产品运输半径，降低公司销售成本。随着公司近年业务的快速发展，客户分布更为广泛。基于近期粤港澳大湾区的战略定位，公司将以华南地区为圆心，辐射华东、华中、华北等多个区域市场，并依托中山市作为沿海城市的综合交通枢纽优势继续拓展海外市场，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战略布局规划。此外，珠三角地区经济较为发达，具有较为齐全的产业集聚优势，协同效应显著。同时，珠三角地区各式人才聚集，人力资源较为丰富，能够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对人力资源的需求。因此，本次变更能够充分发挥公司总部的区域优势和专业优势，更好地整合公司和产业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2020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已在指定平台对相关公告进行披露。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2,472,969.08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829,099.81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或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2：

2021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37,164.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85.9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85.9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自动化生产电源连接件项目	否	37,164.53	37,164.53	14,185.90	14,185.90	38.17%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164.53	37,164.53	14,185.90	14,185.90	38.17%	–	不适用	不适用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合计3,808,868.76元置换预先支付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并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限制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或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5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由董事长冯就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7
债券代码:128145 债券简称:日丰转债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泳娟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董事会召开前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我们现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编制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2021年上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其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之情形。

独立董事：刘涛 韩玲

2021年8月27日